

#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龙岗区文化馆

填报人：边记贤

联系电话：0755-89558628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馆是国家一级馆，以开展全区公益性文化艺术服务、社区艺术培训、群众文化活动、对外文化交流活动、相关文化理论研究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利用工作为职责。作为区属公益事业单位，它向社会所有成员平等开放，以开展社会公众培训、普及文化艺术知识、传承优秀传统文化、辅导基层文化骨干、组织群众文化活动为主要职能，为全体公民提供各类公共文化资源和公共文化服务，使他们可以获得知识、信息、娱乐和创造力。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我馆 2022 年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包括：

1. 持续推进文化馆总分馆建设，做好公共文化服务配送，促进公共文化服务资源共建共享；
2. 继续做好文艺精品创作打磨提升工作，组织现代舞、音乐、美术、戏剧曲艺等文艺精品创作并展演；
3. 办好各类市、区级文艺比赛、惠民演出等文化活动；
4. 组织开展公益艺术培训 1 万课时；
5. 提高非遗保护传承水平；
6. 加强文化志愿服务工作；
7. 加强数字文化馆建设工作；
8. 加强馆办文艺团体水平提升。

### （三）2022 年单位预算绩效编制情况。

1. 我馆 2022 年预算编制合理规范。我馆 2022 年预算按

照《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2—2023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的有关原则和要求，围绕区文化馆职责和工作要求，结合年度工作计划，开展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我馆在预算编制时对每项收支项目的数字指标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加以测算，达到区财政部门对部门预算编制的细致程度要求；预算分配不固化，合理安排各项资金，厉行节约，量入为出，收支平衡，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部门预算资金，使得预算编制稳妥可靠。

2022 年，我馆部门预算总收入 3794.2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较 2021 年增加 296.89 万元，增长了 8.49%。2022 年度部门预算总支出 3794.2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296.89 万元，增长了 8.49%，其中：基本支出 1439.2 万元、项目支出 2355 万元。以上预算金额和项目安排符合本单位职责、符合区财政局、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符合财政部门关于 2022 年度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不存在预算分配固化、项目支出进度缓慢的问题。

2. 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明确。按照 2022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编审的工作要求，我馆编制了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我馆 2022 年度全年共申报 10 个履职类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我馆绩效目标设置经过多年的学习与积累，不断得到更新与完善。其分别从产出目标和效益目标设置三级指标，根据工

作计划、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定性定量绩效指标值，较大程度实现绩效指标值量化、清晰、可衡量，能够明确体现我馆社会、经济、生态效益等履职效果，绩效指标目标值测算基本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 （四）2022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 1. 资金管理

##### （1）资金收入、支出及结余结转情况

我馆 2022 年度决算收入总计 3590.64 万元，其中：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3573.77 元，本年其他收入 0.12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24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5.51 元。2022 年度决算支出总计 3590.6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573.34 万元，年末结转资金 17.3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占本年收入的 0.48%，说明我馆能够积极、充分使用下达的资金，预算资金执行到位。

##### （2）政府采购执行

我馆采购管理严格按照区财政局、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相关规章制度及单位内部管理要求实施政府采购，提高政府采购效率，促进廉政建设，有效促进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我馆 2022 年政府采购调整预算 1233.7 万元，采购执行金额 1213.33 万元，采购预算执行率 98.35%。

##### （3）财务合规性

2022 年，我馆资金支出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财务管理制度》《深圳市龙岗区文化馆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财务制度

执行，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虚列支出与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会计核算规范，会计凭证保管齐全；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集体决策，有效提高了决策科学性与民主性。

我馆 2022 年度预算执行规范，预算资金的调整、调剂均按规定的预算调整报批手续履行，年中调整、调剂资金的总规模为 157.38 万元，资金调整调剂率为 4.33%，严格控制在预算总金额的 10%以内。

#### （4）预决算信息公开

根据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预算公开要求，我馆预决算由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审核汇总，并按有关要求在“龙岗区政府在线”门户网站进行挂网公开，因此我馆预决算数据由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审核汇总后统一进行公开公示。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已于 2022 年 05 月 12 日通过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首页”-“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信息公开”-“资金信息”-“财政预决算”栏向社会公开了《深圳市龙岗区文化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经核查，我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的内容、时限、范围等均符合要求，公开信息完整且内容清晰，有效保障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度。另外，我馆 2022 年决算尚未批复，后续会将决算情况根据区财政局和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的相关规定进行公开公示。

## 2. 项目管理

### （1）项目实施程序

我馆所有项目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要求及实际工作需要立项，符合公共财政支持的方向和财政资金供给范围，符合财政分级分担原则，属于行政事业发展的需要，且有明确的项目目标与组织实施计划，并经过充分的研究论证。

我馆项目管理严格按照《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财务管理制度》《深圳市龙岗区文化馆财务管理制度》《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自行采购管理办法》《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执行，项目申报、批复、调整均按有关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验收等关键环节也均能严格把关，有效地保障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性。

## （2）项目监管

我馆根据《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财务管理制度》《深圳市龙岗区文化馆财务管理制度》《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自行采购管理办法》《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执行，落实项目监管机制。所有项目按照确定的工作计划及时开展，项目负责人密切关注项目开展情况，定期检查项目质量，督促项目实施进度，提出相关指导意见。若遇到特殊情况需调整进度、人员或出现技术、质量、安全等问题我馆及时组织集体决策会议，第一时间解决有关问题。项目监管机制的形成，科学有效地推进区文化馆业务工作的顺利实施，确保项目能够圆满完成。

## 3. 资产管理

### （1）资产管理安全性

我馆严格按照《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制度执行资产管理工作，对资产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清查盘点，以保证账实相符。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馆资产总计 143.72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0.84 万元，非流动资产 122.88 万元，国有资产管理规范化、科学化、精细化，国有资产运营安全并合理使用。

### （2）固定资产利用率

根据 2022 年度资产年报可知固定资产原值合计为 853.73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原值为 853.73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达 100%。

## 4. 人员管理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馆核定事业编制数 21 人，实有在编人数 20 人，有劳务派遣人员人数（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13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95.25%，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39.39%。

## 5. 制度管理

为进一步提高区我馆内部控制管理水平，规范内部工作流程，我馆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参照主管部门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的财务、资产、合同采购等各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制定《深圳市龙岗区文化馆内部控制制度汇编》，内容涵盖预算管理、财务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等业务活动，使得部门运行有效、工作流程明确有序、透明公正。

##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2年，本单位根据部门的主要工作职责，确定了年度履职目标，制定了年度工作计划，并将年度计划分解落实至各预算项目，主要履职目标如下：

1. 从制度、组织架构、基础设施等方面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一体化建设进程，助力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

2. 利用数字信息化手段增加文化馆建设，坚持公共文化融合发展，提升群众对公共文化服务的参与度、知晓率，推动全区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

3. 开展公共文化品牌活动，深化全民艺术普及工程，创作群众文艺精品，优化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促进文化服务提质增效。

4. 强化总馆资源精准配送，基层资源与总馆资源互联互通。

5. 提升文化志愿服务，更好地满足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6. 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守好公共文化意识形态安全大门。

###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2年以来，我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成立40周年纪念大会讲话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先行示范区“双区”建设历史机遇，按照



各级关于推动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及相关“十四五”规划，对照《2022年深圳市公共文化工作要点》，坚持以市民文化需求为导向，持续推动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

## 1. 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一体化建设

### （1）公共文化服务制度保障体系建设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持续保持投入和保障力度。对标公共文化相关“十四五”规划和“文化强国”远景目标，推动国家、省、市有关推进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和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标准落地见效，我馆高标准完成第五次全国文化馆评估定级工作，取得国家一级馆荣誉称号。

推进落实《深圳市龙岗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补助与传承活动扶持经费管理办法》，开展2022年龙岗区非遗保护补助与扶持经费的申报工作，对符合申报条件的龙岗区级及以上非遗代表性项目、非遗代表性传承人、非遗传承活动等予以扶持。2022年3月31日，深圳市人民政府批准并公布了深圳市第五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名单，我区有7名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荣升为市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截至目前，我区市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共10人。组织开展第八批区级非遗代表性项目的申报评审工作。

### （2）文化馆总分馆制建设情况

不断完善总分馆组织架构，率先在全市建立由1个区总馆、11个街道分馆、111个社区服务点、16个社会分馆组成的统一联动服务的“1+11+111+N”的文化馆总分馆服务体系，成为文化馆总分馆制建设全市示范。通过总分馆一体化管理服务项目采购方式，派驻122名文化指导员充实到街道、社区，缓解基层人手不足的矛盾，同时以文化指导员为桥梁纽带，把总馆各方面优质资源送到街道、社区、园区等。完善区总馆——街道分馆——社区服务点三级管理制度、总分馆例会制、小组长制、跟班学习制、第三方质量评估、文化指导员绩效考核等机制运行，在总馆、街道、社区、企业等地开展“你点我送”公益艺术培训10341课时、18场展览、21场讲座等服务精准配送。

### （3）公共文化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情况

公共文化设施达标建设。我馆2005年7月迁入龙岗区文化中心B区，总建筑面积16000平方米，内设小剧场、展厅、排练厅、培训室、琴房等服务设施，达到国家一级馆的要求，主要用于开展公益性文化艺术服务、社区艺术教育、群众文化活动、对外文化交流活动、相关文化理论研究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利用工作，推动构建文化馆总分馆服务体系，组织相关文化艺术创作活动，开展公共文化艺术精品创作工作，指导开展文化志愿服务等工作。

## 2. 大力推动公共文化服务创新发展

## （1）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情况

着力增强数字文化馆建设，运用公众号、视频号、直播平台等多种传播手段，推送各类数字公共文化服务产品近百件，总浏览量达 300 多万人次。策划编发“艺享龙岗”系列线上互动打卡活动、《深圳声乐季大师课》《轻松频率原创音乐欣赏》《一分钟绘画课》等系列推文，推送《胜利不远，就在前方》、《你我同心 山河无恙》、《在春暖花开的大地上》、《彩云追月》等一批正能量影视作品，其中《不忘初心》、《胜利不远，就在前方》、《【新春走基层】2022 年深圳市龙岗区文化馆惠民送春联》等作品在《学习强国》平台发布；完成各类群众文化活动直播 10 场。另一方面，加大深圳市文化馆云平台、龙岗政府在线网站及龙岗文体通官方微信公众号等平台文化馆板块的维护宣传力度，更新资讯推送；制订总馆及分馆群众文化活动的音视频素材采集流程，不断更新文化馆总馆特色数字文化云资源库，通过多平台进行内容分发，采用互联网数字化的手段扩大馆公共文化服务影响，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提升群众对公共文化服务的参与度、知晓率。

## （2）公共文化融合发展情况

坚持融合发展理念，完善公共文化机构之间联合开展服务活动的工作机制，强化公共文化与教育及其他领域多方位多层次融合，积极推进文化进社区进园区，配送音乐、舞蹈、

戏剧、曲艺、美术书法摄影等“你点我送”公益艺术培训课程到社区、园区，扩大公共文化服务社会影响力。开展“非遗在社区”、“非遗进校园”活动，在仙田外国语学校、悦澜山实验小学开展皮雕技艺、剪纸、粤绣（珠绣）等非遗文化传承教学活动。举办“非遗进校园”——坪地六联小学签约仪式。

### （3）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探索实践情况

推动全区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助力全区推进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后续建设和创新发展，进一步发挥示范区的先行示范作用。

#### 3. 优化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

##### （1）公共文化品牌活动举办情况。

7月19-23日，组织举办2022粤港澳大湾区舞蹈周，作为中国文化和旅游部“2022年度内地与港澳文化和旅游交流重点项”之一，为期五天的舞蹈周内容精彩多元，开展涵盖“伶俐学坊”、“翩跹影室”、“铿锵论坛”、“缤纷展厅”、“璀璨舞台”、“跷蹊典堂”六大板块活动。舞周上呈现9场高品质舞剧展演，14名国内现代舞导师、30多个城市200多名舞者齐聚，集中展现了中国各大顶流现代舞团的风采，成为一次中国现代舞实力大检阅的文化盛事，为大家提供了集演出、研讨、教育于一体的现代舞艺术交流平台，吸引了全国舞蹈界和深圳本地观众的目光。

承办 2022 年第四届深圳声乐季，举办深圳声乐季“深圳计划”、“龙岗计划”选拔比赛，共有 26 名选手报名参赛，其中深圳计划 18 名，龙岗计划 8 名，为 2022 年第四届深圳声乐季推荐选拔学员，进一步提升深圳、龙岗本土声乐人才专业素养。开展丰富多彩的非遗文化传播活动，联合龙岗区各街道分馆、各社区服务点，共同举办 2022 年龙岗区“我们的节日·欢欢喜喜闹元宵”主题活动，线上观众参与达 23.34 万人次。开展 2022 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龙岗区非物质文化遗产“连接现代生活，绽放迷人光彩”宣传展示活动、龙岗区第四届“发现之美”客家风情美术作品邀请展、2022 年龙岗区文化馆总分馆美术书法摄影作品巡展等品牌活动。

举办龙岗区第五届原创作品大赛（成人音乐舞蹈类），共 4 个舞蹈类作品，14 个音乐类作品参赛。举办原创作品巡回演出，原创现代舞剧《她者》得到业内人士及现场观众的高度评价。提升传统文化活动品质，线上线下结合开展“我们的节日”2022 六大节庆惠民演出之元旦、春节、五一、端午、国庆专场演出，惠及 34 万人次。组织开展深圳市第十八届来深青工文体节歌手、舞蹈大赛（龙岗区复赛），推荐优秀作品参加市决赛，共荣获 5 金 3 铜奖项。组织开展深圳市第十八届来深青工文体节美术大赛（龙岗区复赛），推荐 20 幅作品参加市决赛，荣获一银两铜的好成绩。组织开

展深圳市第十九届“鹏城金秋”市民文化节“晒艺大舞台”、合唱比赛龙岗复赛，推荐优秀作品参加市“晒艺大舞台”决赛，荣获4金2铜3优秀的好成绩，金奖占全市总数四分之一，为全市各区之首。组织开展2022年龙岗区美术书法摄影作品联展暨深圳市第十八届“鹏城金秋”美术书法摄影比赛龙岗区复赛，推荐优秀作品参加市决赛，共62幅作品获奖，其中金奖1名，银奖4名，铜奖7名，优秀奖13名、入围奖37名。

### （2）“全民艺术普及工程”实施情况

围绕市民基本文化艺术需求，深入开展全民艺术知识普及，10341课时公益艺术培训课程在区总馆、街道分馆、社区、企业园区等地开展，惠民82728人次。为市民打造美育学校。线上线下结合举办“琴键上的旅程”——万梦萦师生钢琴赏导音乐会，开展音乐欣赏普及，介绍不同时期不同作曲家的钢琴作品，并与相关联的两首乐曲之间做出比较，边弹边介绍的方式呈现给观众，惠民近2万人次。

### （3）公共文化服务供需对接机制建设情况

以群众文化需求为导向，通过实地调研、发放问卷调查、“问卷星”线上调研等方式完成4万多份公共文化服务需求征集调研，建立全区公益艺术培训教师资源库、全区公益艺术讲座资源库等方式，完善“菜单式”“点单式”文化服务机制，实施精准服务，促进文化服务提质增效。全馆各功能

房（室）面向市民免费开放，每周免费开放时长 84 个小时，错时开放 49 个小时，除公益艺术培训免费使用教室外，免费提供给各机关事业单位、街道、学校、社区等单位，提供给社区舞蹈队、太极拳队等队伍用于开展公益活动，提高场馆闲置空间或空闲时间有效利用率。

#### （4）群众文艺精品创作情况

组织创作音乐类作品《海上路》《守护》《请相信我》《在春暖花开的大地上》，舞蹈类作品《无限游戏》《中场休息》，书画类作品《君子和而不同》等。组织少儿作品《云岭风情》、《科技少年》《鱼儿》《以爱的名义》等 4 个作品参加 2022 广东省少儿艺术花会初选。由龙岗区文化馆、龙岗区大围屋艺术团联合深圳市文化馆、光明区公共文化艺术发展中心共同打造的舞蹈作品《春天》，以遥遥领先的业绩荣获深圳市委宣传部、深圳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主办的“深圳市第十二届舞蹈大赛”创作金奖及表演金奖，为我区赢得了荣誉，有望代表深圳市参加——中国舞蹈最高奖“荷花奖”；另群舞《心》荣获优秀奖。综合材料作品《推枯拉朽》入选广东省首届综合材料艺术作品展。我区选送的《录王文治〈快雨堂数则〉》等作品荣获“广东省第十六届美术书法摄影作品联展”1 金 2 铜 1 优秀的良好成绩。书法作品《草书》、油画《少女》、国画《吉庆有余》分别荣获深圳市第十八届“鹏城金秋”美术书法摄影比赛银奖、优秀奖、入围

奖。组织我馆少儿、青年、中老年合唱团参加第十六届中国国际合唱节线上团组评测。组织参加深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的“迎冬奥 贺新年”青少年美术作品展，其中一篇作品获得“十佳作品奖”。组织收集 13 篇论文参加深圳市文化馆的 2022 深圳市群众文化理论作品评选活动，12 篇获奖，其中一等奖 1 篇、三等奖 2 篇、优秀奖 9 篇，论文参赛数量和质量在全市各区前列，我馆荣获优秀单位组织奖。

#### 4. 推动公共文化服务社会化发展

##### （1）公共文化社会化多元供给情况

开展文化馆总分馆一体化管理服务采购工作，通过两个标段引入社会力量参与总分馆一体化管理服务，实现 122 个文化指导员派驻到 11 个街道分馆、111 个社区服务点的全覆盖。通过以“人”为纽带，加强基层文化的统筹管理，形成“区、街、社区”之间人员的互相支持，强化总馆资源精准配送，基层资源与总馆资源互联互通。

##### （2）文化志愿服务建设情况

一是按照“人才多类、行业尽全”的标准，进一步加强摄影、合唱团、古筝、非洲鼓、影视传媒和群众文化活动后勤保障志愿者等文化志愿者专业队伍建设。截至 2022 年 10 月，在全区 11 个街道及相关单位创建了 17 支涵盖专家型、专业型、服务型三大类别的文化志愿服务队，注册文化志愿者共 19429 人，2022 年新增加了 1450 人。发布项目 8225



项，服务时长 214205 小时，受益群众达 423164 人次，文化志愿服务收到主办方、群众的一致好评，实现了文化志愿组织覆盖基层、人才储备丰富、服务保障有力的目标。二是深入一线为各服务队提供指导，组织新志愿者岗前培训、服务礼仪培训、岗位实操培训及资深领队增能培训，为高效精准志愿服务强基提质。统一制作龙岗区文化志愿者马甲，开展安全常识温馨提醒，购买人身意外险，让每一个志愿者安心、尽心、专心的参与每一次活动。三是区文化馆文化志愿服务队组织开展精准文化志愿服务彰显志愿精神，更好地满足群众精神文化需求。组织开展翰墨凝香·迎春送福——2022 年龙岗区文化馆文化志愿服务队文化惠民送春联、《如何正确临帖》书法讲座、非洲鼓演奏基础技巧公益培训、老年人手机学习班等，文化馆总服务台的文化志愿服务岗对前来文化馆的市民提供咨询、引导等服务。

#### 5. 保障公共文化服务领域平稳有序

严格贯彻落实各级关于疫情防控的统一部署，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常态化做好公共文化场馆和大型群众文化活动的疫情防控，组织抽调工作人员下基层协助做好扫码、测温等疫情防控工作。按照“管行业、管安全”原则，严格贯彻落实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分级管控和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积极参与安全知识培训和应急演练，在重要时间节点和重大节假日集中

开展安全检查，确保公共文化领域安全平稳。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切实增强政治敏锐性和意识形态风险辨别能力。盯紧重要阵地、重点领域、重大时间节点，强化意识形态风险研判和监督检查。按照“谁主办、谁负责”原则，对举办的演出、讲座、展览等群众文化活动，严格把好内容审核关、人员报审关、现场监管和应急处置关，牢牢守好公共文化意识形态安全大门。

###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 **1. 经济性**

##### **（1）“三公”经费控制率**

我馆 2022 年度“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3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2.17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72.48%，“三公”经费控制到位。

##### **（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我馆 2022 年日常公用经费全年预算数为 251.34 万元，决算数为 248.9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99.0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良好。

#### **2. 效率性**

（1）预算执行均衡率。我馆 2022 年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季度的预算执行率分别为 31.78%、52.79%、70.82%、98.27%，与各季度预算的序时进度匹配后得出，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第四季度的部门预算执行均衡率分别为：127.12%、105.58%、94.43%、98.27%，全年平均预算执

行均衡率为 106.35%。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2022 年，我馆根据市、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和区财政局等上级单位要求，有效落实了数字化文化馆建设、总分馆一体化服务、惠民文化演出、和文化创作与展览等各项重点工作。

（3）项目完成情况。我馆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的 26 个预算项目按计划时间有序推进，各个项目均已按计划保质保量完成。

### 3. 效果性

我馆 2022 年经费申请本着“以收定支，量入为出”的原则，使经费更加切合实际。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坚持“专款专用”的原则。每月末编制“预算执行明细表”，充分体现了资金的使用效益，确保单位各项工作的顺利完成，促进辖区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

### 4. 公平性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我馆已通过电话热线、信箱、微信公众号等渠道与公众互动交流、建立意见反馈渠道以及意见办理回复机制，记录各项咨询投诉问题，做好信访回复工作。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我馆重视与群众的相互交流，认真听取群众意见建议，更好地满足了群众精神文化需求，居民群众、单位职工以及活动表演者我馆各部门的各项工作均持满意。

##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我馆积极响应中央关于建立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号召，积极落实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交办的相关绩效工作，进一步增强对绩效管理的认识，并将绩效管理的意识贯穿日常工作中，有利改善了我馆的日常工作。主要经验及做法具体如下：

### **1. 开展预算执行监控以及纠偏工作。**

我馆对重点指标进行跟踪指导，以预算执行序时进度为抓手，适时跟踪绩效目标执行情况及资金支出进度，当预算执行情况偏离原定绩效目标时，我馆及时督查项目负责人记录偏差内容和导致偏差产生的原因，督促相关负责人调整项目实施目标或执行进度，确保项目在本年度内按时完成。

### **2. 积极落实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

我馆根据区财政局、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要求，对2022年预算项目均编制绩效目标，年中开展绩效监控与绩效评价，对项目的绩效目标管理情况、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控及评价，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根据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我馆在全年整体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以及改进措施如下：

### **1.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待进一步加强。**

问题表现：2022年，我馆政府采购全年预算数1233.7万元，实际执行数1213.33万元，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98.35%，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略有偏差。

改进措施：针对该项问题，我馆将制定和完善采购支出标准，严格按进度执行，提升政府采购预算精细化管理水平，增强政府采购执行度和落实进度情况。

2. 编外人员控制率较高。

问题表现：我馆核定事业编制数 21 人，实有在编人数 20 人，有劳务派遣人员人数（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13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39.39%。

改进措施：针对该项问题，我馆将坚持公开、公正、择优的原则，结合单位用工实际，聘用编外人员，并进一步加强编外人员的用工管理，规范录用程序，健全人员管理制度。

3. 公用经费压减力度待进一步加强。

问题表现：我馆我馆日常公用经费全年预算数为 251.34 万元，决算数为 248.9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99.0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良好，但压减力度不足。

改进措施：针对该项问题，我馆将大力贯彻政府过紧日子思想，坚持“尚俭戒奢、艰苦朴素”的作风，严控部门一般性支出预算，大力压减非重点、非刚性项目支出，集中财力保民生、保重点、办大事。同时，全面推进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节约行政成本，压实主体责任，落实“花钱要问效，无效必问责”机制。

###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建议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多组织绩效管理工作培训，尤其要提高预算单位负责人的绩效管理意识，只有单位负责

人理解、清楚、重视这个工作，以绩效管理推进单位管理工作的提升，这样单位绩效管理工作才能真正被重视。

2. 建议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可以将历年绩效管理做得好的汇编成指导手册，或根据不同项目情况汇编案例集，以案例解剖分析问题，便于预算单位学习，从而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3. 建议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应加大绩效管理成果的应用，对于绩效管理工作较差的单位要督促整改，尤其在今后预算安排上加强控制，促进预算单位改进项目管理，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政策实施效果。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我馆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2年度）》进行自评，总体得分 97.98 分，具体得分情况如下：